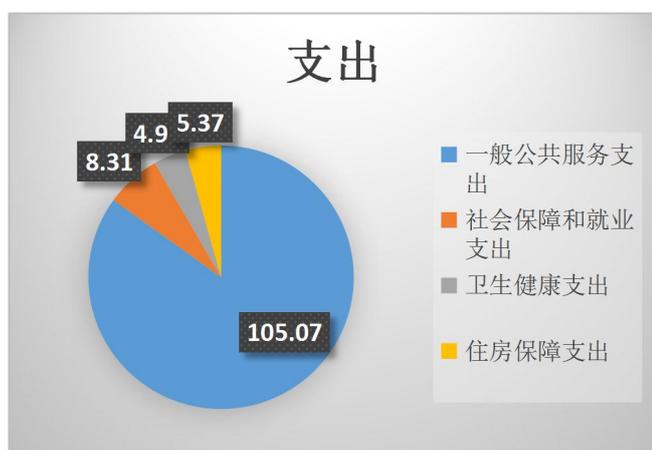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3.6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8.11 万元，主要是增加乡镇团委工作经费预算（上年由组织部核算），生育、工伤、失业财政配套纳入预算，津贴工资上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6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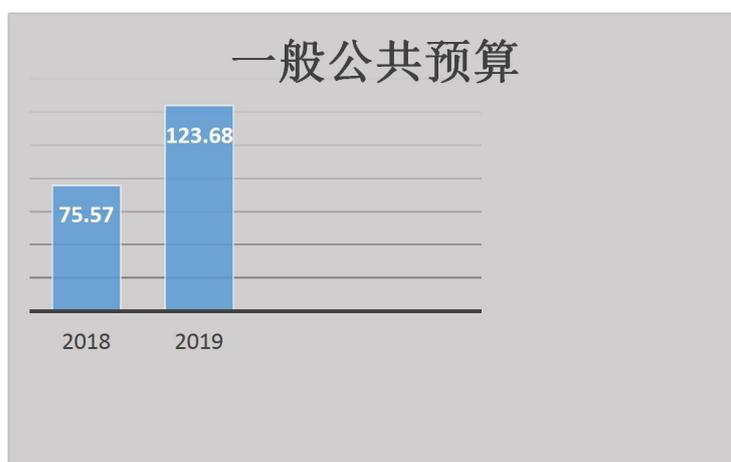


二、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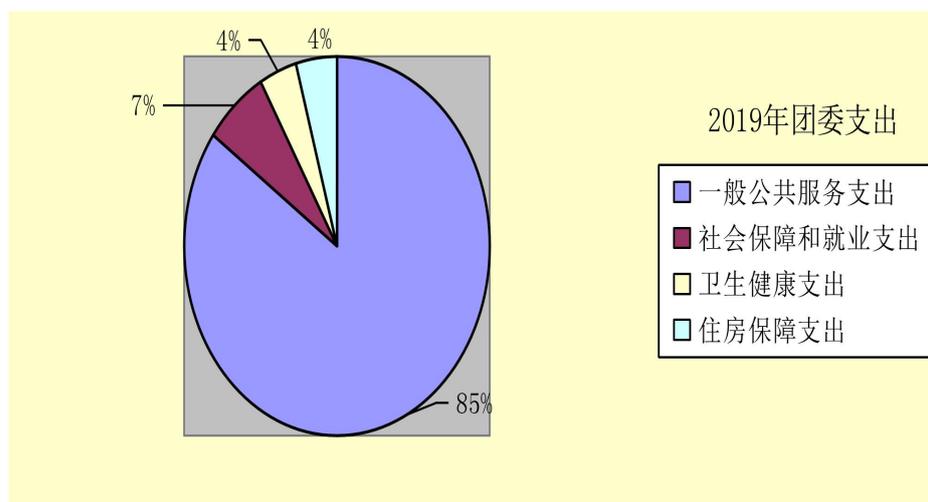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3.6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8.11 万元，主要是增加乡

镇团委工作经费预算（上年由组织部核算），生育、工伤、失业金财政配套纳入预算及津贴工资上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支出 105.07 万元，占 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支出 8.31 万元，占 7%；卫生健康支出（210类）支出 4.93 万元，占 4%；住房保障支出（221类）支出 5.37 万元，占 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群众团体事务(29款)行政运行(01项)2019年预算数为51.07万元,比2018年减少11.5万元,下降18.4%。主要是人员减少(调出)。

2、一般公共服务(201类)群众团体事务(29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99项)2019年预算数为54万元,比2018年增加48万元,增长800%。主要是增加乡镇团委工作经费预算(上年由组织部核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05项)2019年预算数为7.73万元,比2018年增加0.62万元,增长8.72%。主要是养老金基数上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1项)0.58万元。比2018年增加量0.5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19年生育、工伤、失业金财政配套新纳入了财政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2019年预算数为4.93万元。比2018年增加量4.93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医疗金财政配套纳入了财政预算。

6、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2019年预算数为5.37万元,比2018年减少0.52万元,下降8.83%。主要是2019年单位人员减少(调出)。

三、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9.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94 万元、津贴补贴 31.8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8 万元。

公用经费 2.64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接待费 1.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

四、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4 万元,比 2018 减少 0.7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万元,减少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4 万元,增加 0.24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减少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五、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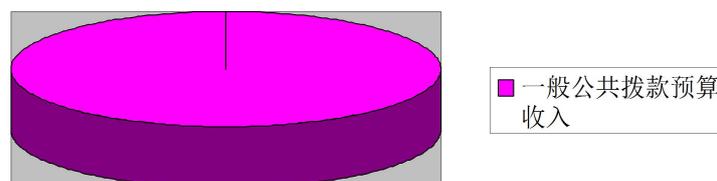
六、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68 万元; 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7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4.93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5.37 万元。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23.68 万元。

七、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收入预算 123.68 万元, 其中: 上年结余 0 万元, 占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68 万元, 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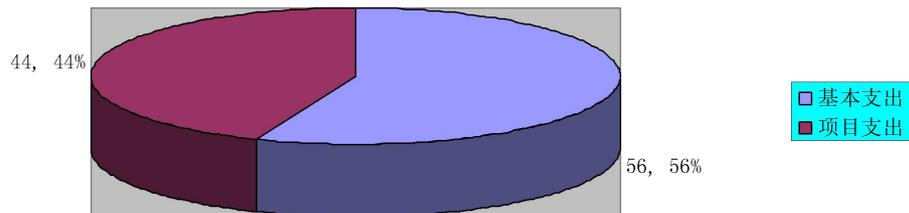
2019年团委收入预算



八、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 年支出预算 123.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68 万元,占 56.3%;项目支出 54 万元,占 43.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2019年团委支出预算



九、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群众团体事务(29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99项)2019年预算数为54万元,比2018年增加48万元,增长800%。主要是2019年乡镇团委工作经费增加(上年由组织部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4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48.11万元,增长63.66%。主要是增加乡镇团委工作经费预算(上年由组织部核算),生育、工伤、失业金财政配套纳入预算及津贴工资上调。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合(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4万元。为其他社会团体事务支出5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201类)群众团体事务(29款)行政运行(01项):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机关工作人员工资、社保缴费、机构运转经费。

(二)一般公共服务(201类)群众团体事务(29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99项):反映团委乡镇工作经费及团委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主要为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单位缴费20%部分。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款)其它社会保障就业支出(01项):反应上述项目以外其他

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如：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的财政配套。

(五)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主要为在职人员 2018 年度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 12%部分。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部门专业类名词